

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到期暨减持计划 实施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3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2021-051）。公司实际控制人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电控”）因自身资金需求，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即自2021年8月24日起至2022年2月23日止，以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累计不超过4,965,22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

公司于2021年9月14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持股比例变动达到1%的公告》（2021-057）。北京电控于2021年8月30日至9月10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2,030,381股，占公司总股本497,636,450股的比例为0.41%。另外因公司总股本变动导致北京电控及其一致行动人北京七星华电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合计持股比例被动稀释0.65%。

公司于2021年11月26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2021-076）。截至2021年11月25日，北京电控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经过半。

近日，公司收到北京电控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截至2022年2月23日，北京电控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内，累计减持公司股份2,030,381股。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 (万股)	占目前总股本比例(%)
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集中竞价交易	2021年8月30日至2021年9月10日	354.45	2,030,381	0.39
合计				2,030,381	0.39

注：1. 上述相关数据以公司2022年2月23日总股本525,818,682股为基础计算；2. 上述减持股份来源为2016年北京电控通过参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而取得发行的股份，该部分股份已于2019年8月23日上市流通，减持价格区间为312.79元/股—398.27元/股。

本次北京电控累计减持2,030,381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525,818,682股的比例为0.39%。

2. 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51,983,223	10.45	49,952,842	9.50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42,287,460	8.50	40,257,079	7.66
	有限售条件股份	9,695,763	1.95	9,695,763	1.84

注：1. 上表中，本次减持前持股比例以2021年7月30日总股本497,528,859股为基础计算；本次减持后持股比例以2022年2月23日总股本525,818,682股为基础计算；2. 北京电控减持前后持股比例变动为0.95%，其中因股份减持降低0.39%，因上市公司股权激励实施及2021年非公开发行被动稀释0.56%。

二、其他相关说明

1. 北京电控本次减持未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反上述规定的情况。

2. 北京电控本次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及意向一致，不存在违规的情况。

三、备查文件

1. 北京电控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2月25日